

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总体方案

新华社北京6月1日电 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总体方案》，并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总体方案》主要内容如下。

海南是我国最大的经济特区，具有实施全面深化改革和试验最高水平开放政策的独特优势。支持海南逐步探索、稳步推进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建设，分步骤、分阶段建立自由贸易港政策和制度体系，是习近平总书记亲自谋划、亲自部署、亲自推动的改革开放重大举措，是党中央着眼国内国际两个大局，深入研究、统筹考虑、科学谋划作出的战略决策。当今世界正在经历新一轮大发展大变革大调整，保护主义、单边主义抬头，经济全球化遭遇更大的逆风和回头浪。在海南建设自由贸易港，

是推进高水平开放，建立开放型经济新体制的根本要求；是深化市场化改革，打造法治化、国际化、便利化营商环境的迫切需要；是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发展，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战略选择；是支持经济全球化、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实际行动。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海南建省办经济特区3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支持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的指导意见》要求，加快建设高水平的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

中全会精神，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高质量发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对标国际高水平经贸规则，解放思想、大胆创新，聚焦贸易投资自由化便利化，建立与高水平自由贸易港相适应的政策制度体系，建设具有国际竞争力和影响力的海关监管特殊区域，将海南自由贸易港打造成为引领我国新时代对外开放的鲜明旗帜和重要开放门户。

(二)基本原则

——借鉴国际经验。坚持高起点谋划、高标准建设，主动适应国际经贸规则重构新趋势，充分学习借鉴国际自由贸易港的先进经营方式、管理方法和制度安排，形成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开放政策和制度。(下转第五版)

习近平对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作出重要指示强调要把制度集成创新摆在突出位置高质量高标准建设自由贸易港

新华社北京6月1日电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近日对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作出重要指示指出，在海南建设自由贸易港，是党中央着眼于国内国际两个大局、为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创新发展作出的一个重大战略决策，是我国新时代改革开放进程中的一件大事。要坚持党的领导，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对接国际高水平经贸规则，促进生

产要素自由便利流动，高质量高标准建设自由贸易港。要把制度集成创新摆在突出位置，解放思想、大胆创新，成熟一项推出一项，行稳致远，久久为功。

习近平强调，海南省要认真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把准方向、敢于担当、主动作为，抓紧落实政策早期安排，以钉钉子精神夯实自由贸易港建设基础。中央和国家有关部门要从

大局出发，支持海南大胆改革创新，推动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不断取得新成效。

海南自由贸易港的实施范围为海南岛全岛，到2025年将初步建立以贸易自由便利和投资自由便利为重点的自由贸易港政策制度体系，到2035年成为我国开放型经济新高地，到本世纪中叶全面建成具有较强国际影响力的高水平自由贸易港。

“做好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强化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重视化解可能出现的‘疫后综合症’”……刚刚结束的全国两会上，习近平总书记与代表委员共商国是、共谋良策，心系民生冷暖、胸怀万家忧乐，“人民”是一个念兹在兹的主题。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体现了党的理想信念、性质宗旨、初心使命，也是对党的奋斗历程和实践经验的深刻总结。”在参加内蒙古代表团审议时，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中国共产党根基在人民、血脉在人民。党团结带领人民进行革命、建设、改革，根本目的就是为了让人民过上好日子，无论面临多大挑战和压力，无论付出多大牺牲和代价，这一点都始终不渝、毫不动摇”，着重强调“必须坚持人民至上、紧紧依靠人民、不断造福人民、牢牢植根人民，并落实到各项决策部署和实际工作之中，落实到做好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中去”。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深刻阐明了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的精神实质、丰富内涵、实践要求，体现了我们党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和坚持人民主体地位、坚持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执政理念，彰显了人民领袖坚定的人民立场、真挚的为民情怀，在广大干部群众中引起热烈反响，凝聚起亿万人民同心同德、奋勇前行的强大力量。

为什么人的问题，是一个根本问题，彰显政党性质，也体现在重大关头的价值追求上。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斗争中，习近平总书记一开始就明确要求把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党中央采取的所有防控措施都首先考虑尽最大努力防止更多群众被感染，尽最大可能挽救更多患者生命。上至108岁的老人，下至出生仅30小时的婴儿，我们全力以赴投入救治，在全国范围调集最优秀的医生、最先进的设备、最急需的资源，救治费用全部由国家承担。正如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的：“人民至上、生命至上，保护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可以不惜一切代价。”“抗疫斗争的‘中国答卷’，充分展示了中国力量、中国精神、中国效率，

坚持人民至上

论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①

本报评论员

充分彰显了我们党人民至上的价值追求。

为什么我们党能始终坚持人民至上？那是因为我们党从诞生之日起就是中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的忠实代表者，除了人民利益，党没有自己的特殊利益。这是我们党作为马克思主义政党区别于其他政党的显著标志。我们党来自人民、植根人民、服务人民，从根本上说，党的理论就是一切为了人民的理论，党的路线就是一切为了人民的路线，党的事业就是一切为了人民的事业。党的十八大以来，“人民有所呼、改革有所应”的全面深化改革，始终强调“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就是我们的奋斗目标”，我们才能在960多万平方公里大地上，书写下温暖人心的中国故事。

人民至上不是一句空洞口号，必须落实到具体行动中。今天，我们正处在“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历史交汇点，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进入决战决胜阶段。正如习近平总书记强调的，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不是一个“数字游戏”或“速度游戏”，而是一个实实在在的的目标。怎样在疫情防控常态化前提下推进各项工作？怎样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怎样攻克贫中之贫、困中之困，啃下最难啃的硬骨头？说到底，就是要心里装着人民，始终做到民有所呼、政有所应，用心用情用力做好为民服务的工作，切实解决群众关心的就业、教育、社保、医疗、住房、养老、食品安全、社会治安等实际问题。这样，才能真正把人民至上刻写在老百姓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之中，让全面小康得到人民认可，经得起历史检验。

今年全国两会上，这样的场景让人感动：人民大会堂里，全体与会人员肃立默哀，向抗击新冠肺炎疫情牺牲烈士和逝世同胞表示深切哀悼。“与天下同利者，天下持之；擅天下之利者，天下谋之。”只要我们始终坚持人民至上的价值理念，践行服务人民的铮铮誓言，就一定能与亿万人民一起，创造更美好的生活、奔向更美好的明天。

李克强主持召开新增财政资金直接惠企利民工作视频座谈会强调建立资金精准直达、有效使用、严格监管机制充分发挥纾困和激发市场活力规模性政策效应

新华社青岛6月1日电 6月1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在山东考察期间，在青岛通过视频主持召开座谈会，研究部署做好新增财政资金直接惠企利民工作。

视频会上，山东省委书记刘家义、代省长李干杰和浙江省省长袁家军、安徽省省长李国英、贵州省省长谌贻琴、陕西省

长刘国中以及济宁市、沂源县和有关企业负责人发了言，认为新增财政资金直达基层满足了企业群众急需，是缓解市县财政压力的“及时雨”。大家还结合自身实际提出建议。

李克强说，全国人大通过的政府工作报告，围绕“六稳”“六保”，确定增加财政赤字、发行抗疫特别国债共2万亿

元，这是纾困和激发市场活力规模性政策的重要内容，主要用于保就业保基本民生保市场主体。作为特殊时期采取的特殊政策，资金使用“一竿子插到底”，直达市县基层、直接惠企利民，更加注重帮扶企业，更加注重发挥市场力量稳住经济基本盘，是宏观调控方式的创新。(下转第四版)

栗战书主持召开第五十八次委员长会议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精神

本报北京6月1日电 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栗战书6月1日在京主持召开第五十八次委员长会议，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人大三次会议期间的重要讲话和大会精神，审议全国人大常委会2020年度工作要点和立法、监督、代表工作计

划修改稿。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栗战书主持并讲话。

会议认为，习近平总书记的系列重要讲话，高瞻远瞩、思想深刻，内涵丰富、彼此贯通，具有鲜明的政治性、理论性、指导性、实践性，为全党全国贯彻落实大会精神、做好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工作提供了指引和遵循。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总结的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宝贵经验，把我国制度优势更好

韩正在推进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领导小组全体会议上强调把握好分步骤分阶段的实施节奏扎实稳妥推进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

新华社海口6月1日电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副总理、推进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领导小组组长韩正5月31日在海口主持召开推进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领导小组全体会议并讲话。会议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的重要指示

精神，全面落实《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总体方案》，审议有关政策文件，研究部署今年重点工作。

韩正表示，在海南建设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是习近平总书记亲自谋划、亲自部署、亲自推动的改革开放重大举措，是党中央着眼国内国际两个大局作

出的战略决策。要以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指示精神为根本遵循，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把握好分步骤分阶段实施的推进节奏，只争朝夕、扎实稳妥，高质量高标准建设海南自由贸易港，蹚出一条在新时代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的新路子。(下转第四版)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2020年5月28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四十五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已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于2020年5月28日通过，现予公布，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 习近平
2020年5月28日

目录

第一编 总 则

- 第一章 基本规定
- 第二章 自然人
 - 第一节 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
 - 第二节 监护
 - 第三节 宣告失踪和宣告死亡
 - 第四节 个体工商户和农村承包经营户
- 第三章 法人
 - 第一节 一般规定

- 第二节 营利法人
- 第三节 非营利法人
- 第四节 特别法人
- 第四章 非法人组织
- 第五章 民事权利
- 第六章 民事法律行为
 - 第一节 一般规定
 - 第二节 意思表示
 - 第三节 民事法律行为的效力
 - 第四节 民事法律行为的附条件和附期限
- 第七章 代理
 - 第一节 一般规定
 - 第二节 委托代理

- 第三节 代理终止
- 第八章 民事责任
- 第九章 诉讼时效
- 第十章 期间计算
- 第二编 物 权
- 第一分编 通 则
- 第一章 一般规定
- 第二章 物权的设立、变更、转让和消灭
 - 第一节 不动产登记
 - 第二节 动产交付
 - 第三节 其他规定
- 第三章 物权的保护
- 第二分编 所 有 权
- 第四章 一般规定
- 第五章 国家所有权和集体所有权、私人所有权
- 第六章 业主的建筑物区分所有权
- 第七章 相邻关系
- 第八章 共有
- 第九章 所有权取得的特别规定
- 第三分编 用 益 物 权
- 第十章 一般规定
- 第十一章 土地承包经营权

- 第十二章 建设用地使用权
- 第十三章 宅基地使用权
- 第十四章 居住权
- 第十五章 地役权
- 第四分编 担 保 物 权
- 第十六章 一般规定
- 第十七章 抵押权
 - 第一节 一般抵押权
 - 第二节 最高额抵押权
- 第十八章 质 权
 - 第一节 动产质权
 - 第二节 权利质权
- 第十九章 留置权
- 第五分编 占 有
- 第二十章 占有

第三编 合 同

- 第一分编 通 则
- 第一章 一般规定
- 第二章 合同的订立
- 第三章 合同的效力
- 第四章 合同的履行
- 第五章 合同的保全
- 第六章 合同的变更和转让
- 第七章 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
- 第八章 违约责任
- 第二分编 典 型 合 同

- 第九章 买卖合同
- 第十章 供用电、水、气、热力合同
- 第十一章 赠与合同
- 第十二章 借款合同
- 第十三章 保证合同
 - 第一节 一般规定
 - 第二节 保证责任
- 第十四章 租赁合同
- 第十五章 融资租赁合同
- 第十六章 保理合同
- 第十七章 承揽合同
- 第十八章 建设工程合同
- 第十九章 运输合同
 - 第一节 一般规定
 - 第二节 客运合同
 - 第三节 货运合同
 - 第四节 多式联运合同
- 第二十章 技术合同
 - 第一节 一般规定
 - 第二节 技术开发合同
 - 第三节 技术转让合同和技术许可合同
 - 第四节 技术咨询合同和技术服务合同
- 第二十一章 保管合同
- 第二十二章 仓储合同

- 第二十三章 委托合同
- 第二十四章 物业服务合同
- 第二十五章 行纪合同
- 第二十六章 中介合同
- 第二十七章 合伙合同
- 第三分编 准合同
- 第二十八章 无因管理
- 第二十九章 不当得利
- 第四编 人 格 权
- 第一章 一般规定
- 第二章 生命权、身体权和健康权
- 第三章 姓名权和名称权
- 第四章 肖像权
- 第五章 名誉权和荣誉权
- 第六章 隐私权和个人信息保护
- 第五编 婚 姻 家 庭
- 第一章 一般规定
- 第二章 结婚
- 第三章 家庭关系
 - 第一节 夫妻关系
 - 第二节 父母子女关系和其他近亲属关系
- 第四章 离婚

- 第五章 收 养
 - 第一节 收养关系的成立
 - 第二节 收养的效力
 - 第三节 收养关系的解除
- 第六编 继 承
- 第一章 一般规定
- 第二章 法定继承
- 第三章 遗嘱继承和遗赠
- 第四章 遗产的处理
- 第七编 侵 权 责 任
- 第一章 一般规定
- 第二章 损害赔偿
- 第三章 责任主体的特殊规定
- 第四章 产品责任
- 第五章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
- 第六章 医疗损害责任
- 第七章 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责任
- 第八章 高度危险责任
- 第九章 饲养动物损害责任
- 第十章 建筑物和物件损害责任

附 则

(下转第八版)